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职工代表董事一名。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曹家凯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公司近日收到了非独立董事曹家凯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曹家凯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辞职后，曹家凯先生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曹家凯先生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经营发展产生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表决，同意选举曹家凯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曹家凯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选举曹家凯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8日

附件：

####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曹家凯，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6年7月至2003年4月历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艺员、工段长、领班、工艺主管；2003年5月至2014年7月历任连云港东海硅微粉有限责任公司技术质量部副经理、制造一部经理、品管部经理、技术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等职务；2014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技术中心经理；2022年1月至2023年1月任公司技术中心主任；2023年2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2024年8月至今兼任公司技术中心部长；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联瑞新材（连云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家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246,920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